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軍訓室作業程序說明表

項目名稱	室教評會會議作業
承辦單位	軍訓室
作業程序說明	一、本會職掌為審議本室兼任護理教師之聘任、聘期、停聘、解聘、續聘、不續聘及重大獎懲等事項。 二、本室提案於通過室教評會審議後之資料於限定時間內移請人事室或相關權責單位備查、辦理，由人事室視需要提送校教評會審議。 三、會議結束後，陳核會議紀錄，相關資料歸檔存查。
控制重點	**一、委員人數：**本會須有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得決議。 **二、出席要件：**教評會委員應親自出席，公出或請假，不得委由他人代理。 **三、聲請迴避：**審議事項如涉及委員本人或三親等內親屬案件提會評審時，應於會前自行聲請迴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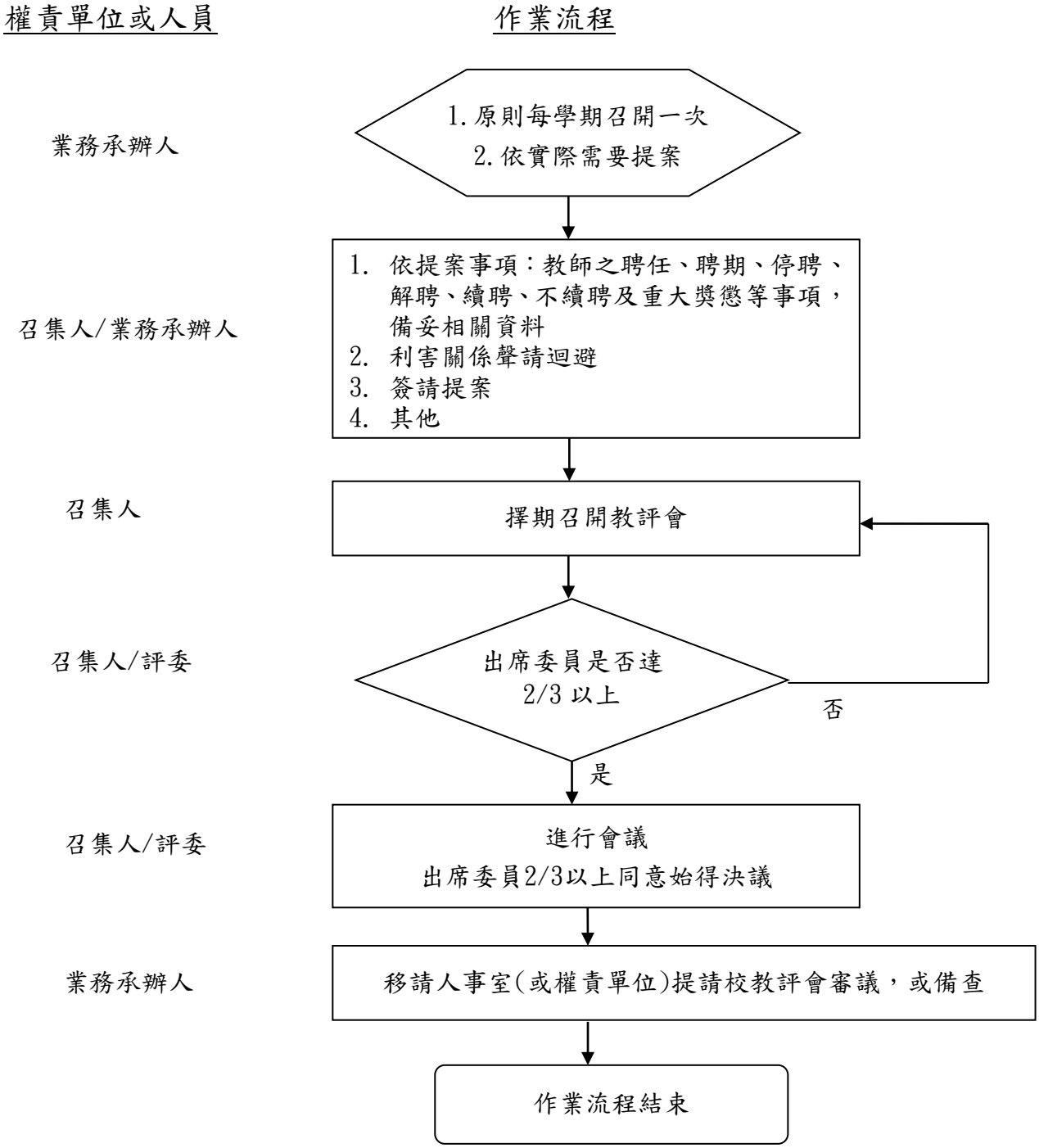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軍訓室作業流程圖
室教師評審委員會標準作業